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承辦單位：高中職教育科
承辦人：王銘瑋
電話：7995678#3024
電子信箱：ezpoqwang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8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高字第112352327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宣傳海報、實施計畫各1份（51129550_11235232700A0C_ATTCH1.jpg、51129550_11235232700A0C_ATTCH2.pdf）

裝

主旨：轉知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度補助推動轉型正義教育課程及活動實施計畫」，請學校視需求依作業期程踴躍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7月1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094061號函及本局112年6月21日高市教高字第11234527300號函（諒達）辦理。

二、申請資訊摘述如下(詳如實施計畫)：

線

(一)補助對象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。

(二)補助金額：每校最高補助5萬元

(三)申請期程：為依限彙整報送，請有意願申請的學校於112年7月21日（星期五）前將申請表件寄至本局高中職教育科王銘瑋老師處彙整，逾時不予受理。

(四)計畫辦理方式：結合相關公私立機關、機構之資源，師生共同參與轉型正義的實踐，納入文學、藝術創作等美

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1120718
11270629600

學領域，以教師增能、微課程、主題策展、藝術工作坊、校外參訪等方式推廣轉型正義教育。

三、如對上開內容有任何疑義，得逕洽國立員林高級中等學校吳小姐（電話：04-8320364分機508）；餘請依本局112年6月21日高市教高字第11234527300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局主管高級中等學校
副本：本局督學室(12年國教課程發展團隊)、高中職教育科(本局部分均紙本)

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3/07/18 12:09:22

裝 訂 線